

中共惠民县陈集乡委员会文件

惠陈发(1991)3号

关于表彰一九九〇年两个文明建设 先进单位的决定

为进一步调动全乡广大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加快我乡两个文明建设进程，经党委政府研究决定，对在一九九〇年度中两个文明建设中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进行表彰奖励。

一。综合奖(每个奖状一块，奖金200元)

双文明建设先进单位10个

大范 陈家 潘家 冯家 伊封山 河北 东董

丁家道口 小李 日桥

二。单项奖(每项奖状一块，奖金50元)

1。粮食单产人均占有先进单位6个

辛庄 河西 东于 田家 张英 南王

2。棉花人均贡献先进单位8个

辛庄 金桥 东张 陈集 温家 贾家 于桥 西董

3。人均收入先进单位5个

辛庄 东于 南王 崔家 夏桥

4。尊师重教先进单位5个

陈集 南王 于桥 小金 张英

5。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个

6

贾家

- 6. 计划生育先进单位4个
北于 王家 邓王 杨子学
- 7. 村庄建设先进单位2个

河东 东张

三. 专项奖工作 (每项奖状一块, 奖金50元)

- 1. 生产自救先进单位1个
于桥
- 2. 青贮化 饲料先进单位1个
呆家
- 3. 抗灾自救先进单位1个
潘家
- 4. 棉麦套种先进单位1个 张英
- 5. 组织交售爱国粮先进单位1个 潘家

四. 立志开拓进取奖3个 (每个奖状一块, 奖金50元)

石渠 小王 小范

五. 部门工作奖6个 (每个奖状一块, 奖金50元)

计生办 油区办 派出所 银行 水利 教委

六. 办事处工作奖5个 (每个奖状一块, 奖金一等400元

二等奖每个350元, 三等每个

奖金300元)

- 1. 一等奖1个 石渠办事处
- 2. 二等奖2个 夏崔办事处 陈集办事处
- 3. 三等奖2个 白桥办事处 店子办事处

党委
陈集乡
政府

一九九一年二月二十三日